

財團法人張榮發基金會 _____學年度清寒獎助學金
學校（清寒證明）推薦函

學校名稱	國立東華大學		
學生姓名			
科系/年級			
現況說明 1. 家庭經濟現況 2. 無法取得政府機關證明原因			
推薦人簽名		推薦人與學生關係	
學校承辦單位說明		學校蓋章 (關防用印)	
附註：一、本證明欄由推薦人親自撰寫或繕打，並依據事實表述現況。 二、除推薦人簽名外，必須由學校加蓋關防或戳記；若有缺漏恕不予以採用。			